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2-24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0日通过短信、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5月25日在公司一楼多媒体中心以现场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但昭学先生主持，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宋选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协助总裁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宋选鹏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本金安全型现金管理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下属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购买银行本金安全型理财产品。本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

宋选鹏先生简历：

宋选鹏，男，46岁，本科学历。曾任东风延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技术总监，兼任项目管理总监、认证中心主任、广州业务部总经理。其没有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